证券代码:002736 证券简称:国信证券 公告编号:2025-09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5日(周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5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裙楼3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召开。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纳沙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63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4
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	6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代表股份数量	7,585,093,61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5,817,476,960
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	1,767,616,6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代表股份数量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0606%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56.8016%
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	17.2589%

公司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通过现场的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0:《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议案表决情况:

1、总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7,583,833,963股	99.9834%	1,185,054股	0.0156%	74,600股	0.0010%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612,093,899股	99.7946%	1,185,054股	0.1932%	74,600股	0.012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敖华芳、郑晓欣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关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0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4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A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C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E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08058	008059	022478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 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5年12月25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建投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12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建投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信建投证券的规定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代销机构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3791	浦银安盛普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25022	浦银安盛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025023	浦银安盛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4	025181	浦银安盛国证港股通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025182	浦银安盛国证港股通科技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6	025421	浦银安盛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7	025422	浦银安盛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8	025268	浦银安盛盈丰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
9	025269	浦银安盛盈丰多元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类
10	025940	浦银安盛港股通消费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11	025941	浦银安盛港股通消费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参与基金

上述新增中信建投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基金。

2.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中信建投证券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中信建投证券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的营业网点、网站或手机APP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0.1元。

2)中信建投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中信建投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中信建投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3)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中信建投证券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进行上述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均参加中信建投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中信建投证券公告为准。

2.有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中信建投证券的有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021-33079999或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西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5年12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西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投业务、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通过华西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业务,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西证券的规定为准。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代销机构的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3987	浦银安盛CFETS 0-5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2	013988	浦银安盛CFETS 0-5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3	016587	浦银安盛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二、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1.参与基金

上述新增华西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基金。

2.基金定投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通过华西证券提交申请,约定固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华西证券于固定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具体办理事宜以华西证券的业务规则及具体规定为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华西证券的营业网点、官网或者手机APP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0.1元。

2)华西证券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华西证券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按华西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3)基金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变更和终止以华西证券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基金费率优惠活动

1、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基金为所有本公司已在华西证券代销上线的基金,后续上线基金的优惠活动以届时公告为准。

2、投资者通过华西证券进行基金申购及基金定投业务,均参加华西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费率优惠活动细则以华西证券公告为准。

3、若关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敬请投资者留意华西证券的有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业务规则,并在正式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披露。

2、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咨询方式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也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4或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专线:021-33079999或4008828999

网址:www.py-axa.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华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44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2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招华纯债A	招商招华纯债C	招商招华纯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48	003449	02301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01	1.2238	1.060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3,446,133.46	67,874,117.30	50,745,916.8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2	0.092	0.062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2月29日
除息日	2025年12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2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日为:2025年12月29日;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25年12月31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2月3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12月3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并自2025年12月30日起计算持有天数。2025年12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2提示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5年12月26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3咨询办法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公司官网)。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招商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大宗商品 LOF;交易代码:161715;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

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本基金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调整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华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4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2月2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招华纯债A	招商招华纯债C	招商招华纯债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48	003449	02301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注: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2025年12月26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100,000.00元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6日起对招商招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内容进行调整,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万元,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025年12月30日起恢复本基金A类份额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亿元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限额,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请A类份额金额超过1亿元,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2025年12月30日起恢复本基金C类份额、D类份额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限额,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请C类份额、D类份额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录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5年12月31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5年12月3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6年1月5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暂停原因
1	159125	招商国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2	520550	招商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3	024029	招商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24030	招商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4	513990	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5	517990	招商中证沪港深5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6	517550	招商中证沪港深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7	513220	招商中证全球中国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香港新年前夕休市
8	159750	招商中证香港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香港新年前夕休市
9	021633	招商中证香港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A类份额)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香港新年前夕休市
	021634	招商中证香港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C类份额)	
10	517900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11	016572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2025年12月31日下午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16573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二、重要提示

1. 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公告主要为基金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公告,各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 若港股通非交易日成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4.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录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代码: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A:015211

招商安鼎平衡1年持有期混合C:015212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1年,在1年最短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相应基金份额在最短持有期内不可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最短持有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3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根据《基金合同》第十八部分"基金的信息披露"之"(七)临时报告"的约定:"本基金发生重大事件,有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在2日内编制临时报告书,并登载在规定报刊和规定网站上。前款所称重大事件,是指可能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或者基金份额的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下列事件:……24、本基金发生连续30、40、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时;"。

截至2025年12月24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

若截至2026年1月9日终,本基金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自2026年1月10日起,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投资者可以登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关于招商利安新兴亚洲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5年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和非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招商利安新兴亚洲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招商利安新兴亚洲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招商利安新兴亚洲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证券简称:新兴亚洲,扩位证券简称:新兴亚洲ETF,证券代码:520580)因2025年12月30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为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和非交易日将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并于2026年1月5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

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和非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录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ETF
基金主代码	56393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招商上证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上指增强",扩位证券简称为"上证增强ETF"。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201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12月10日至2025年12月1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12月2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473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35,592,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6,965.5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35,592,00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235,592,00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12月25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2、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3、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mfchina.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刊登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6日

招商添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度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添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添利6个月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10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添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添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2月2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添利6个月定开债发起式A	招商添利6个月定开债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107	00610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89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19,102,000.09	-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3,820,400.02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	-

注:根据本基金发行文件规定,本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2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2月29日
除息日	2025年12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2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日为:2025年12月29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2月3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12月30日